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第三週期校務評鑑-
第 4 次校內評鑑指導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6:10-17:45

地點：和平校區行政大樓六樓三會議室

委員兼召集人：校長王政彥

出席委員：副校長唐硯漁、副校長李昭蓉、教務長楊巧玲、學務長杜明德、總務長蔡俊賢、師就處處長蔡明富(梁煒成秘書代理)、研發處處長謝建元、圖資處處長余遠澤、國際處處長鍾鎮城、進修學院院長姚村雄、教育學院院長方德隆、文學院院長李翠玉、理學院院長洪振方(曾愛淑秘書代理)、主任秘書陳竹上(兼執行秘書)

列席人員：項目一秘書室林雪卿、項目二研發處林幸冠、項目三教務處陳曼君、項目四學務處張婉玲

紀錄人員：林雪卿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及同仁的協助，第三週期校務評鑑之自我評鑑已依規劃期程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舉辦完畢，當日校內外委員的寶貴意見各工作小組已納入修正，今日會議將進行改善情形追蹤。另外，今(113)年 5 月 9-10 日兩天實地訪評，請校內主管們預留行程配合參與。

貳、工作報告

一、113年1月15日至2月17日期間(農曆春節2月7-14日)，應郵寄提交及上傳指定系統的資料：

(一)自我評鑑報告本文規範：

1、內容以120頁為限，其內文均以固定行高22pt、14號標楷體撰寫，紙本採雙面印刷，並於書背標示校名。

2、佐證之附件資料不限頁數，併同自我評鑑報告本文製作成光碟，並將附件光碟個別黏貼於封底內側。

(二)郵寄提交：

1、兩份自我評鑑報告。

2、一份光碟（含本文及附件）。

3、兩份「參觀學校相關設施」規劃動線紙本(含校園平面圖)。

(三)上傳指定系統：

1、自我評鑑報告本文（含.docx或.odt及.pdf兩種格式檔案）。

2、自我評鑑報告附件。

3、參觀學校相關設施動線規劃動線(含校園平面圖)。

二、113年5月9-10日實地訪評配合事項：

(一)113年3月8日前提供：

1、三種團體座談名單：

(1)主管：現任一級行政與學術單位主管。

(2)相關人員：校務自我評鑑相關人員名單；若為校外人員，需於備註欄填寫其現職。

(3)外部互動關係人：產官學研合作對象、校務諮詢委員、高中職等。

2、三種個別晤談名單：

(1)全體專任教師名單：現任教師之姓名、性別、職級、學院、系所、擔任行政職務等資訊，並將109至112學年度上學期兼任行政與學術主管職務填寫於備註欄。

(2)全體行政人員名單：現任行政人員，並將參與109至112學年度上學期之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校教評會、校課程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或經費稽核委員會等填寫於備註欄。

(3)112學年度下學期全校日間學制在學學生名單(包含姓名、性別、學號、學院、系所、年級)，並於對應欄位填寫該生109至112學年度上學期之下列情形：

①參與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校教評會、校課程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或經費稽核委員會。

②擔任學生會/系學會/社團幹部。

③經濟及文化不利。

④學習預警。

⑤擔任教學助理。

⑥境外生。

(二)其他相關事宜：

1、名單之確認：

(1)實地訪評前三週，基金會將上傳晤談正備取名單供本校下載聯繫。

(2)本校連繫後確認之座晤談名單，需於實地訪評前一週上傳指定系統。

2、空間及設備安排：

(1)安排一間可供全體委員討論及資料檢閱之獨立簡報室，並設置至少四台電腦（可連線上網）、一台獨立印表機與投影設備。

(2)依評鑑委員人數安排一對一晤談之獨立場地。

3、代訂評鑑委員及基金會人員之午、晚餐：

(1)實地訪評兩天行程兩日共四餐，每餐150元，數量另函通知。

(2)已提供停車識別證樣式，協助評鑑委員停車事宜。自行開車之委員人數將另函通知。

三、檢附兩日實地訪評預計行程表(附件一)供參考。

叁、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113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40-12:00(計80分鐘)「參觀學校相關設施」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112年12月8日來函**(附件二)**辦理。

二、「參觀學校相關設施」路線之安排宜以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相關設施與空間為主，需事先規劃動線，並檢附校園平面圖，供評鑑委員先行檢閱。

三、和平校區平面圖如**(附件三)**。

決議：

一、評鑑當週必須提前檢視校園環境，尤其是參觀動線及參觀設施。

二、規劃行走「校內」的參觀動線(不走圍牆外)，建議參觀地點為「愛閱館、原資中心、學輔中心、116 藝文中心」等。會後實際探查動線與設施之妥適性。

三、實地訪評一週前(5/1-5/8)，整理沿路動線之環境及設施整潔。

提案二：有關113年5月9-10日實地訪評「各類座談晤談名單」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112年12月25日來函**(附件四)**辦理。

二、規劃安排說明：

(一)一級行政主管座談名單：

1、上限15位，建議由19位行政主管會報主管當中扣除5位學院院長，共14人參與。

2、座談時間為5月9日10:10~10:50。

3、由秘書室彙整。

(二)一級學術主管座談名單：

1、上限15位，建議由5位學院院長+5學院各2名系主任或所長，共15人參與。

2、座談時間為5月9日10:50~11:30。

3、由秘書室彙整。

(三)校務自我評鑑相關人員座談名單：

1、限 5~10 人，可不邀請校外自評委員，建議由主責報告書項目二、三、四之主管及同仁當中擇 5 人參加(項目一主秘及雪卿必須控場)。

2、座談時間為 5 月 9 日 13:30~14:00。

3、由秘書室彙整。

(四)外部互動關係人座談名單：

1、限 5~10 人，建議由相關單位邀請 5 類關係人「產官學研合作對象、校務諮詢委員(校發會委員)、高中職、校友會、校務顧問」各 1 名參與。

2、座談時間為 5 月 10 日 10:10~10:40。

3、由秘書室彙整。

(五)全校專任教師名單：

1、建議由人事室彙整。

2、需將 109 至 112 學年度兼任行政與學術主管職務填寫於備註欄；若為專案（約聘）教師，請於備註欄標註。

3、晤談時間為 5 月 9 日 16:15~17:00。

(六)全校行政人員名單：

1、經洽評鑑中心，以實際承辦行政業務之人員為主(例如，新制助教)。

2、建議由人事室提供名單。

2、再由秘書室調查「參與 109 至 112 學年度之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校教評會、校課程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等校級委員會」情形，填寫於備註欄。

3、晤談時間為 5 月 9 日 15:30~16:15。

(七)日間學制學生總名單：

1、建議由教務處提供名單。

2、再由秘書室調查：

(1)參與 109 至 112 學年度之校務行政相關會議(如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校教評會、校課程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等校級委員會)情形，填寫於備註欄，並標註參與年度及會議名稱。

(2)曾（現）任學生會、系學會、社團幹部：需填寫 109 至 112 學年度學生擔任學生會、系學會或社團幹部之名稱。

(3)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需填寫 109 至 112 學年度申請就學優待減免學雜費補助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學生，包含「身心障礙學生」(身障)、「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障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低收入）、「原住民籍學生」(原住民)、「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弱勢)、「生活學習獎助金」(生活)、「緊急紓困助學金」(緊急)、「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低收入住宿）等類。

(4)學習預警：依學校學習預警機制填寫 109 至 112 學年度曾被學習預警之學生。

(5)教學助理：填寫 109 至 112 學年度曾擔任教學助理之學生。

(6)境外生：填寫非本國籍之學生，並備註所屬國籍(地區)。

決議：

一、請 5 學院院長協助邀請各 2 名系主任(或所長)名單參與「一級學術主管座談」。

二、互動關係人之邀請：(1)產官學研合作對象及校務諮詢委員(校發會委員)各 1 名，由研發處謝處長進行邀請；(2)高中職及校友會各 1 名，由師就處蔡處長進行邀請；(3)校務顧問 1 名，由鄂公關執行長進行邀請。

提案三：本校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報告第 3 版文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參考 112 年 12 月 29 日自我評鑑內外聘委員意見，再次修正報告書內容。

二、自我評鑑委員意見檢核情形詳如「檢核表」**(附件五)**。

決議：

一、最後定案前再委由兩位副校長協助修正定稿，必要時也可以再召集小組會議討論。

二、修正建議如下

共通性事項	
1	所有數據必須精準且更新至 112 年底為止。
2	「師培生」一律改為「師資生」。
第壹章	**摘要**
1	納入雙核心、定位、願景等關鍵內容。
第參章	**自我評鑑**
項目一	**校務治理與經營**
1	第 4 頁 修正雙核心人才培育概念圖，統一使用「培育優質師資與社會多元人才」用詞來呈現「雙核心」。
2	第 8 頁 修正治校理念示意圖。
3	第 27 頁 精進招生策略，請補充招生專業化內容。
項目二	**教師教學與學術專業**
1	第 45 頁 「應屆師資生教檢通過率…19.6%，近 3 年…計 443 人」，不易理解，建議列表或再加強說明。
2	第 50 頁 書寫脈絡請先談師資生(也可以算是雙主修)與非師資生，再談雙主修與輔系，以全面呈現學生人數。
3	第 53 頁 全英與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建議補充 8 學系修課人數、取得專長認證人數、大一課程更名(跨域)等內容。
4	第 54 頁 補充文字及系統截圖，說明 112-2 學期開始建置課程地圖鏈接 SDGs。

5	第 55 頁 2-4-2 學校檢討課程及教學品質之作法:「檢討」係發掘問題，與輔系及雙主修似無相關，建議刪除表 2-4-2-1，並改寫內容。
6	第 56 頁 2-4-2 學校改善課程及教學品質之作法:「改善」係提出策略，建議調整(一)及(二)的書寫順序。
7	第 56 頁 48 門 PBL 課程，建議增列附件佐證，以供委員了解。
8	第 60 頁 問題與困難「二、高等教育競爭激烈且教授『無升等需求』」，請再確認。
9	第 60 頁 改善策略「三、強化專業發展與支持」，標題與部分內容(提供高中教材)似無相關，請再確認。
項目三	**學生學習與成效**
1	第 63 頁 (三)分析各入學管道：增加繁星入學、申請入學、以及暑假選修課程等。
2	第 63 頁 (五)建立書審尺規：強調與高中端共同制定。
3	第 72 頁 三、國際移動力：補充接待姊妹校。
4	第 85 頁 3-3-2 雙主修…評估機制合宜並具成效：建議先談師資生(也可以算是雙主修)與非師資生，再談雙主修與輔系，以全面呈現。
5	第 92 頁 問題與困難三：改寫 111 學年度招生缺額的陳述方式。
項目四	**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
1	第 97 頁 三、健全導師制度：可將一生五導納入標題。
2	第 101 頁 4-2-2：先補充設立 USR Hub，再陳述各項成果。
3	第 115 頁 問題與困難一、多元入學管道的差異化輔導不足：加強具體說明，並呼應改善策略。
第肆章	**其他**
1	化兩校區的經營缺點為優點，補充跨域選課、不同領域的學生交流、輪流辦理活動等。
第伍章	**總結**
1	分四大評鑑指標陳述、勿與「摘要」重複。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